

延津县应急管理局

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

切实做好 2021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提高监管效能，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《延津县推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》文件要求，制定本抽查实施方案。

一、基本情况：

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建立有一单两库（即执法人员名录库、市场主体名录库、抽查事项清单）

二、抽查时间及比例

抽查时间：2021 年 7-12 月。

抽查比例：一般工贸行业抽查比例不低于 2%，危险化学品企业不低于 3%。

三、抽查内容：按照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制定的抽查事项清单严格执行。

四、抽查实施

抽查方式。按照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要求，依托抽查工作平台开展抽查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检查人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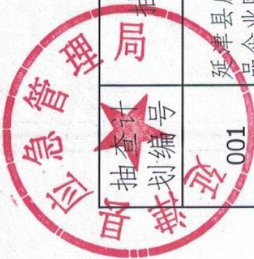
抽查公示。在抽查检查完成之日 5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“~~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负责~~”的原则，~~在履行审批程序后，将抽~~

查检查结果录入抽查工作平台。抽查后续处理。各执法检查人员要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，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责令限期整改，并做好整改督促、跟踪和复查工作，对整改不到位和违法行为，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。并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延津县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


延津县应急管理局
2021年3月1日

延津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



抽查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	抽查事项	抽查日期
001	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企业随机抽查	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企业随机抽查	不定项抽查	全县危险化学品企业	3%	按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确定抽查事项	2021年7月-12月
002	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工贸行业随机抽查	延津县应急管理局工贸行业随机抽查	不定项抽查	工贸行业	2%	按照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确定	2021年7月-12月